



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

第一部分 化学品及企业标识

化学品中文名称：氮杂环丁烷

化学品俗名或商品名：

化学品英文名称：1,3-Propylenimine

企业名称：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元合生物技术研发有限公司

地址：河北省承德市围场县

邮编：068450

电子地址邮件：weichangyuanhe@163.com

传真号码：0314-7886310

企业应急电话：0314-7886310

技术说明书编码：YMSDS-2014-003

生效日期：2015 年 1 月 15 日

国家应急电话：

第二部分 成分/组成信息

纯品☒ 混合物☐：

化学品名称：氮杂环丁烷

成分	含量	CAS No.
氮杂环丁烷	98%	503-29-7

第三部分 危险性概述

危险性类别：R11-34，易燃液体 (类别 2)，皮肤腐蚀 (类别 1B)，严重眼睛损伤 (类别 1)

安全说明：S16-26-36/37/39-45

侵入途径：食入，吸收，皮肤吸收

健康危害：无数据。

环境危害：无数据。

燃爆危险：无数据。

第四部分 急救措施

皮肤接触：脱去污染的衣着，用肥皂水及清水彻底冲洗皮肤。



眼睛接触：立即翻开上下眼睑，用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冲洗至少 15min,就医。

吸入：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。保持呼吸道通畅。呼吸困难时给输氧。如呼吸及心跳停止，立即进行人工呼吸和心脏按摩术，就医。

食入：饮足量温水，催吐，就医。

第五部分 消防措施

危险特性：高度易燃液体和蒸气。

有害燃烧产物：CO、氮氧化物。

灭火方法及灭火剂：可用水、泡沫、二氧化碳、干粉、砂土扑救。

第六部分 泄露应急处理

应急处理：切断火源。迅速撤离泄露污染区人员至安全地带，并进行隔离，严格限制出入。

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自给正压式呼吸器，穿防毒服。尽可能切断泄露源。防止进入下水道、排洪沟等限制性空间。

小量泄露：尽可能将泄漏物收集在密闭容器内，用不燃性分散剂刷洗，洗液稀释后放入废水系统。

大量泄露：覆盖，减少粉尘（蒸汽）灾害，保护现场人员。将其用沙土、活性炭吸附转移至专用收集器内，回收或运至废物处理所处理。

第七部分 操作处置与储存

操作注意事项：密闭操作，加强通风。操作人员必须经过专门培训，严格遵守操作规程。建议操作人员佩戴自吸过滤式防毒面具，戴化学安全防护眼镜，穿防毒物渗透工作服，戴橡胶耐油手套。远离火种、热源、工作场所严禁吸烟。使用防爆型的通风系统和设备。防止粉尘（蒸汽）泄露到工作场所空气中。避免与氧化剂接触。搬运时要轻装轻卸，防止包装及容器损坏。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及泄露应急处理设备。倒空的容器可能残留有害物。

储存注意事项：储存于阴凉、通风库房。远离火种、热源。仓温不宜过高。保持容器密封。应与氧化剂、食用化学品分开存放，切忌混储。采用防爆型照明、通风设施。禁止使用易生产火花的机械设备和工具。储区应备有泄露应急处理设备和合适的收容材料。

第八部分 接触控制/个体防护

最高容许浓度：无数据

监测方法：无数据

工程控制：生产过程密闭，加强通风。



呼吸系统防护：空气中浓度超标时，建议佩戴过滤式防毒面具。紧急事态抢救或撤离时，应该佩戴空气呼吸器或氧气呼吸器。

眼睛防护：戴化学安全防护眼镜。

身体防护：穿防毒物渗透工作服。

手防护：戴橡胶手套。

第九部分 理化特性

外观与性状：无色液体。

熔点（℃）：无数据

相对密度（水=1）：0.847（25℃）

沸点（℃）：61-62。

折射率 n_D^{20} ：1.429-1.433

相对蒸气密度（空气=1）：无数据

辛醇/水分配系数的对数值：无数据

闪点（℃）：-21

爆炸上限%（V/V）：无数据

爆炸下限%（V/V）：无数据

引燃温度（℃）：无数据

溶解性：与水混溶。

主要用途：有机合成。

第十部分 稳定性和反应活性

稳定性：潮性/空气敏感。

禁配物：强氧化剂。

避免接触的条件：明火、高热。

聚合危害：不能发生

分解产物：无数据。

第十一部分 毒理学资料

急性毒性：无数据

急性中毒：无数据

刺激性：刺激眼睛、呼吸系统和皮肤。



第十二部分 生态学资料

生态毒理毒性：无数据

生物降解性：无数据。

非生物降解性：无数据。

第十三部分 废弃处置

废弃物性质：无数据

废弃处置方法：回收或运至废物处理所处理

第十四部分 运输信息

危险货物编号：3.1

UN 编号：UN 3261

包装标志：F、C

包装类别：I

包装方法：螺纹口玻璃瓶、塑料瓶或金属桶（罐）外普通木箱。。

运输注意事项：夏季应早晚运输，防止日光曝晒。运输按规定路线行使。

第十五部分 法规信息

《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》（2002 年 1 月 9 日国务院通过），针对化学危险品的安全生产、使用、储存、运输、装卸等方面均作了相应规定。

废弃物应按当地法律法规处理。

第十六部分 其他信息

填表时间：2014 年 12 月 10 日

填表部门：围场元合生物技术研发有限公司 基础有机实验室

数据审核单位：围场元合生物技术研发有限公司 研发中心

修改说明：

免责声明：

1、以上内容是围场元合生物技术研发有限公司参照《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写规定 (GB16483-2000)》编写；

2、本说明书版权所有：围场元合生物技术研发有限公司，许可无限制拷贝，仅限于内部使用；



3、以上内容根据我们目前所掌握的技术资料编写，不保证相关信息的准确性，仅作为参考资料；

4、本公司对任何使用或者接触上述产品而引起的损害不负任何责任。